

屏東縣 115 年度獎勵新住民及其家人共同參與終身學習活動推薦表揚實施計畫

壹、活動宗旨：

- 一、表揚新住民及其家人共同參與終身學習活動有卓越表現及貢獻者。
- 二、表揚家人彼此溫馨互動，足堪楷模之新住民家庭。
- 三、鼓勵新住民全家共同學習達成終身學習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
- 三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

參、活動報名期程：即日起至 115 年 4 月 15 日

肆、獎項及名額：

- 一、溫馨家庭獎：10 戶傑出新住民家庭，每組獲獎家庭頒予獎座一座及 2,000 元禮券。
- 二、最佳學習獎：15 位傑出新住民個人，每名獲獎者頒予獎座一座及 1,000 元禮券。

伍、推薦程序：

一、被推薦人（個人或家庭）資格

- （一）已取得中華民國身分證或居留證，並在臺居住之新住民。
- （二）已與國人辦理結婚登記，居住於本國之新住民。
- （三）被推薦人在臺無判刑確定或不良紀錄者（請獲獎者於獲獎名單公告後檢附良民證供佐證）。

二、報名方式

推薦單位自即日起至 115 年 4 月 15 日前將推薦表（正本）及相關資料（影本）以掛號寄達或親自送達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（900 屏東縣屏東市華正路 80 號），洽詢專線：08-7378465#34 蔺小姐。

陸、擇優表揚：獲獎者及獲獎家庭訂於 115 年 5 月活動中公開表揚，主辦單位將另行公告。

柒、推薦表格填寫說明：

- 一、推薦表填寫，請以中文正體書寫或打字（新住民原國籍姓名除外）。
- 二、候選人優良事蹟以文字敘述優良事蹟內容即可。
- 三、優良事蹟可以將結業證書、研習證書、獎狀、成績單、出席上課紀錄、授課教師評語、學習成果作品、研習時數證明及照片等影本附上。
- 四、請推薦單位填寫推薦單位資料欄之各項資料並由單位主管核章。
- 五、推薦報名前，請確實檢查推薦表之內容清楚完整，相關資料（影本）請一併檢附。

捌、其他：

- 一、各獎項推薦單位以推薦 **2 名** 為原則，同一被推薦者不得同時推薦兩種獎項。

- 二、凡曾接受本縣本項「最佳學習獎」、「溫馨家庭獎」表揚者，同一類獎項之得獎者或家庭 3 年內不得再推薦。
- 三、被推薦者資料，無論是否入選，其推薦表、有關資料影本，列入備查資料，不另退還。

屏東縣 115 年度獎勵新住民及其家人共同參與終身學習活動

【溫馨家庭獎】推薦表

填表日期：115 年 月 日

基本資料					
姓 名		性 別	☐ 女 ☐ 男		
原 國 籍 姓 名		身 分 證 或 居 留 證 號	請附 近六個月脫帽半 身照		
原 國 籍					
出 生 年 月 日	年 月 日	結 婚 日 期			年 月 日
聯 絡 電 話	()	手 機			
通 訊 處					
E - M a i l					
家庭狀況					
家庭成員簡介 (含配偶、子 女、公婆等年 齡、工作等)					
推薦單位資料					
單 位 名 稱		聯 絡 人 / 職 稱			
聯 絡 電 話	()	傳 真	()		
通 訊 處					
E - M a i l					
推 薦 單 位 主 管 核 章					

※請以中文正體書寫或打字（新住民原國籍姓名除外）。

家人溫馨互動文字說明

一、個人簡介：

二、家庭互動實例：

(例如夫妻相處互動、教養子女、親友互動、敦親睦鄰、熱心服務、成員支持...等，請以 300 字以內 做說明)

※ 表格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
家人溫馨互動照片

↑ 照片 1 文字說明：

↑ 照片 2 文字說明：

家人溫馨互動照片

↑ 照片 3 文字說明：

↑ 照片 4 文字說明：

屏東縣 115 年度獎勵新住民及其家人共同參與終身學習活動

【最佳學習獎】推薦表

填表日期：115 年 月 日

基本資料				
姓 名		性 別	☐ 女 ☐ 男	請附 近六個月脫帽 半身照
原國籍姓名		身分證或 居留證號		
原 國 籍				
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		
聯 絡 電 話	()	手 機		
通 訊 處				
E - M a i l				
推薦單位資料				
單 位 名 稱		聯 絡 人 / 職 稱		
聯 絡 電 話	()	傳 真	()	
通 訊 處				
E - M a i l				
推薦單位主管 核 章				

※ 請以中文正體書寫或打字（新住民原國籍姓名除外）。

學習優良事蹟文字說明

一、個人簡介：

二、學習實例：

(例如克服學習困難、詳實出席紀錄、學習多樣化課程、學習態度良好、回饋服務社區...等，請以 300 字以內 做說明)

※ 表格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
個人學習優良事蹟 1

↑ 文字說明 1：

個人學習優良事蹟 2

↑ 文字說明 2：

個人學習優良事蹟 3

↑ 文字說明 3：

個人學習優良事蹟 4

↑ 文字說明 4：